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4-30

#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宗申工业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主持人：董事长左宗申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6 名，代表股份 443,262,38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712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2 人，代表股份 375,576,81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8007%；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4 人，代表股份 67,685,5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11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5,685,5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96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5,685,5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965%。

8.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等。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2,987,8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81%；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3%。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411,0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1720%；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656%。

2.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2,987,8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81%；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3%。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411,0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1720%；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656%。

3.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2,987,8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81%；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3%。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411,0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1720%；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656%。

4.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2,987,8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81%；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3%。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411,0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1720%；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656%。

5.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3,122,3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84%；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45,5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376%；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差异情况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212,930,27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3%；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45,5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376%；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和李耀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也未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表决。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0,192,11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0.10%。出席本次会议的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和李耀先生所持合计 30,710,275 股股份不计入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212,929,67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0%；反对 140,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44,9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271%；反对 140,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7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和李耀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也未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表决。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0,192,11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0.10%。出席本次会议的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和李耀先生所持合计 30,710,275 股股份不计入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2,987,8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81%；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3%。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411,0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1720%；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656%。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2,987,8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81%；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3%。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411,0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1720%；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656%。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2,975,4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53%；反对 15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4%；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3%。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398,6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539%；反对 152,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805%；弃权 13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656%。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3,110,2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57%；反对 152,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33,4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3248%；反对 152,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5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3,037,8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94%；反对 224,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461,0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514%；反对 22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4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37,681,51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410%；反对 5,580,87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5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0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15%；反对 5,580,8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58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1,079,95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76%；反对 2,182,43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9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03,13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6145%；反对 2,182,4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38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37,681,51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410%；反对 5,580,87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5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0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15%；反对 5,580,8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58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1,079,95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76%；反对 2,182,43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9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503,13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6145%；反对 2,182,4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385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资产及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3,122,3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84%；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45,5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376%；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3,122,3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84%；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45,5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376%；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443,122,389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84%；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45,5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376%；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212,930,27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3%；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45,5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376%；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和李耀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也未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表决。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0,192,11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0.10%。出席本次会议的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和李耀先生所持合计 30,710,275 股股份不计入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同意 212,930,27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3%；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545,5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376%；反对 14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和李耀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也未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表决。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0,192,11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0.10%。出席本次会议的左宗申先生、胡显源先生和李耀先生所持合计 30,710,275 股股份不计入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锦天城（重庆）律师事务所张梅律师、张莹月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发表法律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

---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4-28

#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甘化科工 | 股票代码 | 000576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陈波 | 龚健鹏 |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 62 号 | 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 62 号 | |
| 传真 | （0750）3277666 | （0750）3277666 | |
| 电话 | （0750）3277650、3277651 | （0750）3277651、3277650 | |
| 电子信箱 | cl@gdganhua.com | gjp@gdganhua.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源及相关产品、高性能特种合金材料制品等军工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电源及相关产品业务

公司电源及相关产品业务由全资子公司升华电源和四川甘华承担。

升华电源专业从事高效率、高可靠性、高功率密度电源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与服务，已经建成了可靠性高、质量稳定、技术先进、应用范围广泛、规格品种齐全的电源产品线，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可靠优质的电源全面解决方案。升华电源生产的电源属于“电源变换器”，其作用是完成不同制式电能间的转换。当电子设备对于电压及电流提出各种各样的特殊要求而供电环境不能满足其多样化需求时，需要通过电源变换器把可获取的电能制式转换为电子设备需要的制式。升华电源以模块电源系统和定制电源系统两大类产品，主要服务于机载、舰载、弹载等多种武器平台，主要客户涵盖国内知名军工企业、军工科研院所、军工厂等。升华电源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单位，四川省瞪羚企业，各项军工资质齐全，被认定为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经过多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已完成多类电源产品的系列化研制，部分产品性能指标达到了国际一流企业的技术水平。升华电源依靠先进的技术、优质的产品和优良的服务，形成相应的品牌优势，积累了一定的客户，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

四川甘华主要从事电力设备、蓄电池、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及配件等产品的研发、销售业务，目前致力于电源相关产品及前瞻电源技术的研发、推广及应用。

（2）高性能特种合金材料制品业务

公司高性能特种合金材料制品业务由控股子公司沈阳含能和沈阳非晶承担。

沈阳含能主要承担各种规格钨合金预制破片的研发及制造，产品系列涵盖钨柱、钨环、钨球等，特性为高密度、抗拉强度大、弹性模量高、热膨胀系数低以及良好的导热性、导电性等，主要应用于国防科技领域，为海、陆、空、火箭、战略支援等多部队装备的炮弹、火箭弹及导弹产品进行配套。沈阳含能拥有军工相关资质，同时是辽宁省高新技术企业，辽宁省首批新型创新主体“瞪羚企业”。产品性能良好，获得军方认可，已与多家兵工厂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是部分常规炮弹及新型火箭弹预制破片的主要供应商。

沈阳非晶主要从事非晶合金材料研发、制造、销售等业务，产品为非晶合金复合体，主要应用于军工、航空航天、石油化工等领域。公司通过与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对非晶合金技术创新、工艺优化和应用研究方面开展深入研究，并在多个研制任务获得应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 | 2023 年末 | 2022 年末 |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1 年末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总资产 | 1,841,724,750.08 | 2,006,682,867.51 | 2,015,974,465.89 | -8.64% | 1,854,461,108.45 | 1,863,954,144.6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609,597,227.59 | 1,754,753,747.99 | 1,755,221,750.70 | -8.30% | 1,621,176,703.21 | 1,621,892,794.72 |
| | 2023 年 | 2022 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 年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 | 323,277,259.89 | 445,381,991.65 | 445,381,991.65 | -27.42% | 539,626,377.05 | 539,626,377.0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33,068,813.79 | 119,408,179.51 | 119,160,090.71 | -295.59% | 31,858,231.32 | 32,574,322.8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52,643,824.01 | 99,082,992.01 | 98,834,903.21 | -355.62% | 11,561,133.89 | 12,277,225.4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624,132.37 | -53,066,348.50 | -53,066,348.50 | 180.32% | 120,384,563.22 | 120,384,563.2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3 | 0.28 | 0.28 | -289.29% | 0.07 | 0.0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3 | 0.27 | 0.27 | -296.30% | 0.07 | 0.0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64% | 7.07% | 6.99% | -20.63% | 0.02% | 1.92%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2、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84,905,860.32 | 116,995,353.34 | 76,103,178.94 | 45,272,867.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1,450,394.62 | 15,051,966.21 | 10,401,386.55 | -279,972,561.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9,558,019.20 | 13,109,478.88 | 8,610,300.42 | -293,921,622.5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1,087,607.43 | 21,210,529.89 | 23,032,726.74 | 79,468,483.17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8,998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0,13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2.04% | 186,087,400 | 0 | 质押 | 50,500,000 | |
| 谢慧明 | 境内自然人 | 3.13% | 13,871,869 | 0 | 不适用 | 0 | |
| 冯骏 | 境内自然人 | 2.34% | 10,348,119 | 7,761,089 | 不适用 | 0 | |
| 胡成中 | 境内自然人 | 1.43% | 6,350,000 | 0 | 不适用 | 0 | |
| 黄炜 | 境内自然人 | 0.61% | 2,700,033 | 0 | 不适用 | 0 | |
| 陶昌梅 | 境内自然人 | 0.52% | 2,293,800 | 0 | 不适用 | 0 | |
| 周丽 | 境内自然人 | 0.43% | 1,923,000 | 0 | 不适用 | 0 | |
| 孙茂林 | 境内自然人 | 0.42% | 1,837,800 | 0 | 不适用 | 0 | |
| 陈旭东 | 境内自然人 | 0.38% | 1,7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 李小梅 | 境内自然人 | 0.37% | 1,618,700 | 0 | 不适用 | 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胡成中为公司控股股东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前 10 名股东中，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1%；谢慧明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801,6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2%；黄炜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700,0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1%；李小梅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618,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7%。 | | | | |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 |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 |
| |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王栋 | 退出 | 0 | 0.00% | 1,000 | 0.00% |
| 郑素丽 | 退出 | 0 | 0.00% | 0 | 0.00% |
| 陈旭东 | 新增 | 0 | 0.00% | 1,700,000 | 0.38% |
| 李小梅 | 新增 | 0 | 0.00% | 1,618,700 | 0.37%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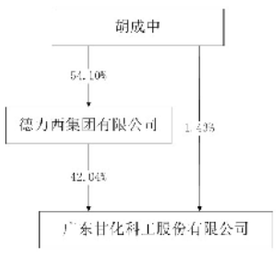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3 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法定代表人：李　忠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4-26

#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1777 号 5 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胡煜鐾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监事会主席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3 年度报告》及《2023 年度报告摘要》。

3、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3 年度报告》之“第十节财务报告”。

4、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3,068,813.79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33,068,813.7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72,747,285.46 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39,678,471.67 元。

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04,607,463.12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04,607,463.1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05,562,720.77 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00,955,257.65 元。

由于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亏损，且目前公司正处于发展壮大的重要阶段，为顺利实施公司发展战略，需保持必要资金来满足平稳运营及产业拓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 2023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2023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7、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关于考核发放公司高管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同意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的《